

國立彰化高中 112 學年度第二 學期 一年級公民與社會科教學計畫

一、學習目標	1、發展個人的主體意識、自律自治、自我實踐的素養。 2、提升獨立思考、價值判斷、理性決定、與創新應變的素養。 3、能認識社會規範與具備法律相關重要知識，同時具備溝通互動、問題解決與公民實踐的素養。						
二、評量方式	1、定期評量：實施兩次段考。 2、平時成績：法律專題報告、SUPER學習講義、素養題本、學習評量卷、課堂作業。						
三、成績計算	1、定期評量：60% (第二次期中考 30%、期末考 30%) ; 2、平時成績：40%。						
四、對學生的期望	1.學生了解社會規範與法治的建立，進一步認識憲法對權利的保障、行政法、刑法、民法財產權保障與繼承權、以及勞動權益的保障。 2.藉由法律專題報告，希望學生關心新聞時事，同時運用課本所學的基本概念加以應用，培養學生具備成為未來公民的相關法律知能。						
五、教學進度	龍騰版 第二冊 第1課至第6課。						
每週節數	二	編定教師	黃瑞琴	使用書籍	龍騰版	年級	一年級
						組別	全年級
週次	日期起迄	教學內容		學習講義(頁)	備註		
一	02/12~02/16	第一課 社會規範與法治建立		P.1~P.22	2/16 開學日、2/17 補班課		
二	02/19~02/23						
三	02/26~03/01				2/28 和平紀念日放假		
四	03/04~03/08	第二課 憲法與權利保障		P.24~P.52			
五	03/11~03/15						
六	03/18~03/22				3/21~3/22 第一次期中考		
七	03/25~03/29	第三課 生活中的行政法		P.53~P.7			
八	04/01-04/05				4/4 兒童節、4/5 清明節		
九	04/08-04/12						
十	04/15-04/19	法律專題報告			4/20 校慶		
十一	04/22-04/26				4/22 補假		
十二	04/29-05/03	第四課 刑法與犯罪追溯		P.76~P.114			
十三	05/06-05/10						
十四	05/13-05/17	期中考複習		期中考範圍：第1課至第4課	5/15-5/17 高一二期中考		
十五	05/20-05/24	第五課 財產權保障與繼承制度		P.115~P.135			
十六	05/27-05/31						
十七	06/03-06/07	第六課 勞動參與的保障		P.137~P.158	6/4 畢業典禮		
十八	06/10-06/14				6/10 端午節放假		
十九	06/17-06/21	期末考複習					
二十	06/24-06/28			期末考範圍：第5課至第6課	6/26-6/28 高一二期末考		